

# Bennett Reimer 音樂教育的思想與實踐之研究

雲雅慧

慈濟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班

## 摘要

音樂教育這門學科成立已久，在 30 至 40 年由 Mursell、Seashore、Gordon 等學者陸續探討音樂的意涵為何？為什麼要教音樂？音樂教育需要有哲學的存在嗎？等等相關的問題，但對其思想與實踐上仍沒有一個比較完整、客觀的架構。直到了 1970 年美國西北大學教授 Bennett Reimer 出版《A Philosophy of Music Education》，對音樂教育才有一套比較清楚且明確的定義，也湧入更多的學者、教師對音樂教育的重視及探索。

Reimer 從 70 年代以來對美國西部音樂教育影響甚深，尤其是他在 1989 年第二版的《A Philosophy of Music Education》更是被譯為許多的版本。他強調音樂具有普遍性，而不是聚焦在特殊份子的身上，尤其是他特別著重在文化的層面。Reimer 從美學的觀點出發，認為音樂是一項藝術，含有情感的成分存在，它能喚起人類內心深層的情感。且深受 Meyer 的影響，將其所提出的絕對表現主義（absolute expressionism）發揚光大成為他理論的重心。依據他的思想將其運用在美國一般學校的音樂教育課程上，並且為一年級到八年級編寫一套音樂教科書，而這套教科書在過去二十年裡，成為美國和世界上使用最廣泛的一套教材。

因此，本研究探討 Bennett Reimer 音樂教育思想的背景，及其思想與實踐的內涵，並藉由此提出對我國音樂教育的建議。

關鍵字：雷默、音樂教育哲學、音樂教育、音樂

Keywords: Bennett Reimer, Philosophy of Music Education, Music Education, Music